## 《佛說十號經》CBETA 電子版

版本記錄: 1.1

完成日期: 2002/11/04

發行單位: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(CBETA) cbeta@ccbs.ntu.edu.tw

資料底本: 大正新脩大正藏經 Vol. 17, No. 782

No. 782

佛說十號經

## 西天譯經三藏朝散大夫試鴻臚少卿明教大師臣天息災奉 詔譯

如來應供正等覺明行足善逝世間解無上士調御丈夫天人師佛世尊。阿難白言。云何如來。佛告苾芻。我昔因地為菩薩時歷修眾行。為求無上正等正覺。今得菩提涅槃一切真實。以八聖道正見所證。名為如來。如過去正等正覺。調伏息心得至涅槃故。名如來

云何應供。佛言。昔在因位所行善法威儀戒品。十善根力修令增長。如是修習圓滿至究竟位。證涅槃時斷盡一切煩惱。令身口意清淨無染。永害煩惱。如斷多羅樹頭永不生芽。復次貪瞋癡等煩惱盡故。一切諸趣永不結生。超過四難生老病死苦果之法。惑苦二種而永不生。立應供號

復次令彼世間所有衣服臥具飲食湯藥幢幡寶蓋香花燈菓。及天上人間最上之物。 供養於佛。獲得最上富貴吉祥之福。是名應供之號

云何正等覺。佛言。如來具一切智。於一切處無不了知。以四念處。四正斷。四神足。五根。五力。七覺支。八聖道。十二緣生。四諦法等如是之法。平等開覺一切眾生。令起智斷惑證須陀洹果。斯陀含果。阿那含果。阿羅漢。具三明六通。復於大乘作意思求歷修諸地。斷盡結習成無上覺。此名正等正覺

云何明行足。佛言。明謂天眼明宿命明漏盡明。行足者。為如來身口意業。善修滿足正真清淨。如有大衣鉢等自在觀照而無愛著。於自願力一切之行。修令滿足。號明行足

云何善逝。佛言。即妙往之義。如貪瞋癡等引諸有情往彼惡趣。非名善逝。如來 正智能斷諸惑。妙出世間能往佛果。故名善逝

云何世間解無上士。佛言。世間者。謂欲界色界無色界。地獄餓鬼傍生等類。各 具色蘊受蘊想蘊行蘊識蘊。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意根。及彼六識所緣境等一切諸法 。名曰世間。正覺正知名世間解。又彼世間所有二足四足多足無足。欲色諸天。有想 無想。非有想非無想。若凡若聖。一切有情之中。唯佛第一最上無等。名無上士

云何調御丈夫。佛言。佛是大丈夫。而能調御善惡二類。惡者起不善三業。而作 諸惡墮地獄餓鬼傍生而得惡報。善者於身口意而修眾善。得人天福果。此之善惡皆由 心作。佛以第一義善涅槃之法。顯示調御令離垢染獲得最上寂滅涅槃。是故得名調御 丈夫 云何天人師。佛言。非與阿難一苾芻為師。所有苾芻苾芻尼。烏波塞烏波夷。及 天上人間。沙門婆羅門。魔王外道。釋梵龍天悉皆歸命依教奉行俱作佛子。故名天人 師

云何名佛。智慧具足三覺圓明。是故名佛

佛告阿難。我昔經行之次。有婆羅門而來問我。何故汝之父母為汝立名呼為佛邪 。佛即答言。世所知者我能了知。世所觀者我亦能觀。所得滅者我亦得滅。我具一切 智一切了知。我從無數劫。種種修行遠塵離垢。今得無上菩提。故立佛號

云何世尊。佛言。我於因地自審觀察所有善法。戒法心法智慧法。復觀貪等不善之法。能招諸有生滅等苦。以無漏智破彼煩惱得無上覺。是故天人凡聖。世出世間咸皆尊重。故曰世尊